

日照阳光惠才卡

服务指南



中共日照市委组织部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11月编制

编制说明

一、本指南根据《日照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实施办法》（日人组发〔2019〕1号）编制，用于向高层次人才介绍绿色通道服务项目的内容、申请材料、服务流程、办理时限及服务专窗等信息。

二、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立“日照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负责“日照阳光惠才卡”的申报受理、制作发放和日常管理，综合协调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畅通绿色通道服务，推进政策落实。各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功能区党群工作部设立“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按照属地服务原则，统筹协调本区域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政策落实。

三、本指南根据各主管部门提供的业务办理指南汇编而成，更新时间为2021年11月，最新内容以各主管部门公布材料为准，并由各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目 录 CATALOGUE

一、全市各级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01
二、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	04
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06
四、出入境签证与居留许可	10
五、户籍服务	12
六、住房保障	14
七、编制管理	19
八、职称评审	21
九、岗位聘用	23
十、配偶就业	25
十一、子女入学	27
十二、医疗保健	31
十三、社会保险	33
(一)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33
(二) 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36
十四、交通服务	40
(一) 机场交通服务	40
(二) 日照港客运服务	43

(三) 机动车登记、驾驶证申领审验	44
十五、旅游服务	48
十六、健身服务	51
十七、休假疗养	52
十八、市场主体注册登记服务	53
十九、税务服务	54
二十、留学回国人员购车审批	57
二十一、科研服务	59
(一) 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	59
(二) 科技文献查询	60
二十二、海关服务	62
二十三、金融服务	64
(一) 金融机构和外汇管理机构绿色通道服务	64
(二) 保险机构绿色通道服务	65
二十四、政策宣传支持	67
(一) “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引进顶尖人才“一事一议”、泰山系列人才工程	67
(二) 齐鲁文化名家、齐鲁文化英才、齐鲁文化之星	67
(三) “万人计划”教学名师、长江学者、泰山学者	67
(四) 国家、省、市引进国外智力专项计划、中国政府友谊	

奖、齐鲁友谊奖、日照友谊奖、“日照英才”产业领军人才— 创业领军人才（团队）·····	67
（五）国家科学技术奖、山东省科学技术奖·····	68
（六）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领办人、省市首席技师、省市突出贡献技师、省市技术能手·····	68
（七）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颁发政府特 殊津贴人员、省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留学人员来鲁 创业启动支持计划·····	68
（八）“日照英才”产业领军人才—创新领军人才（团队）、 创新人才·····	68
二十五、产业环境考察·····	69

一、全市各级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一) 窗口职责

根据《山东省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运行办法》《日照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实施办法》，全市各级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应当会同本级高层次人才服务事项主管部门（单位）具体办事机构，履行以下工作职责：

1. 发挥综合服务职责，做好本行政区域内高层次人才服务的事项统筹、协调调度、落实督导、汇总评价等工作，确保高层次人才服务工作任务落实落地。

2. 加强服务专员队伍建设，完善教育培训工作机制，增强服务意识，优化工作作风，提升履职尽责能力水平，提高服务专员队伍整体素质。

3. 建立高层次人才服务工作档案，定期汇总向高层次人才提供的服务事项和内容，分析掌握高层次人才工作生活中的困难问题，为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提供决策参考。

4. 发挥服务窗口平台与资源优势，多种方式组织开展高层次人才联谊交流活动，传递党委、政府对人才的关心关爱，凝聚发展共识、激发创新创业活力。

5. 加强与高层次人才的密切联系，及时了解高层次人才工作生活情况，加大对人才创新创业成果的宣传。

(二) 主管部门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专员：孙爱华

服务热线：0633-8866215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128 号劳动大厦 217 房间

(三) 服务窗口

1. 日照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陈斌文

服务热线：0633-8866221

服务地址：日照市青岛路 518 号国际博览中心 D 座日照市政务服务大厅综合受理窗口 45 号—51 号

2. 东港区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李晨

服务热线：0633-3663320

服务地址：东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 室

3. 岚山区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张念民

服务热线：0633-2615999

服务地址：岚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04 室

4. 莒县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刘家鑫

服务热线：0633-7962837

服务地址：莒县振东大道与银杏大道交汇处东 200 米路北莒县
为民服务中心一楼 B 区

5. 五莲县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纪培峰

服务热线：0633-7986126

服务地址：五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19 室

6.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张凤昕

服务热线：0633-8352026

服务地址：日照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人社服务大厅 16 号窗口

7. 日照高新区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唐兴峰

服务热线：0633-2227121

服务地址：日照高新区管委 4 楼 402 室

8.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窗口专员：郑文静

服务热线：0633-8316683

服务地址：山海天旅游度假区政务服务中心大厅人力资源服务中
心 3 号窗口

二、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

1. 服务内容

《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用于向我驻外使、领馆申请办理 5 至 10 年、多次入境的 R 字签证。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外国高端人才。

3. 申请材料

(1) 《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申请表》(此表需网上填写后生成, 打印并由申请人签字、单位盖章后上传至“工作系统”中);

(2) 邀(聘)请单位邀请函件(加盖邀请单位公章或经单位授权部门公章上传至系统, 应写明邀请的外国人的姓名、国籍、护照号等基本信息, 以及邀请来华的时间、目的或任务, 简要介绍邀请单位基本情况、联系人及服务热线);

(3) 证明申请人符合条件的相关材料(入选国内人才引进计划的外国人才, 应提交有关证书、证明或含入选者的证明文件; 符合国际公认的专业成就认定标准的外国人才, 应提交相关对应性奖励、奖项证书或证明材料);

(4) 申请人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信息页, 护照有效期不得少于 6 个月);

(5) 申请人 6 个月内正面免冠照片。

所有纸质材料原件及中文翻译件均须以彩色扫描方式上传至“工

作系统”。非中文证明材料均须提供中文翻译件，并加盖邀（聘）请单位公章（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除外）。全程在线申请，无需现场提交纸质材料核验。

4. 服务流程

（1）外国人才邀（聘）请单位，登录“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http://fwp.safea.gov.cn/>）（以下简称“工作系统”。单位首次使用“工作系统”，应在系统内注册单位账号，在线填写单位有关信息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材料。已在“工作系统”登记注册的单位，无需另行注册），在线提交《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申请材料。

（2）省外国专家局在申请材料提交之日起（材料提交当日不计算在内）5个工作日内进行受理、审查，符合条件的，向邀（聘）请单位出具在线签发的《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材料不齐全、内容不规范的，在线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不符合条件、标准的，不予发放并说明理由。

5. 办理时限

5个工作日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科学技术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与科技人才科

部门专员：宋寒

服务热线：0633-8777809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济宁路 369 号人防大厦 920 房间

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1. 服务内容

对经认定的高层次、高技能外国高端人才，取消来鲁工作许可的年龄上限，可申请办理最长期限达 5 年的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外国高端人才。

3. 申请材料

(1) 申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通知》(来华工作 90 日以上, 不含 90 日);

①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申请表(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②工作资历证明(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③最高学位(学历)证书或相关批准文书、职业资格证明(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④申请人国籍国或长期居住国(地区)官方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⑤申请人体检证明(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⑥聘用合同或任职证明(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⑦申请人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⑧申请人 6 个月内正面免冠照片(原件 1 份, 电子);

⑨随行家属相关证明材料(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2) 申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来华工作 90 日以上, 不含 90 日)

① 申请人所持签证(Z 字或 R 字)或有效居留许可(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② 聘用合同(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③ 体检证明(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3) 申请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或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来华工作 90 日以下, 含 90 日)

①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或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申请表(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② 工作合同、项目合同、合作协议或邀请单位邀请说明原件(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③ 申请人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4) 申请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延期

①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延期申请表(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② 聘用合同或任职证明(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③ 签证或有效居留许可原件(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④ 《外国人工作许可证》(原件 1 份, 电子);

(5) 申请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变更

①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变更申请表(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② 申请变更事项的证明文件(原件 1 份, 纸质/电子);

(6) 申请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注销

- ①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注销申请表（原件 1 份，纸质 / 电子）；
- ② 聘用关系解除、合同终止或其他与注销原因相关的证明材料（原件 1 份，纸质 / 电子）；

(7) 申请《外国人工作许可证》补办

- ①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补办申请表（原件 1 份，纸质 / 电子）；
- ② 申请人遗失或毁损情况说明（原件 1 份，纸质 / 电子）；

4. 服务流程

(1) 网上申请。用人单位登录系统国家外国专家局网站“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https://fuwu.most.gov.cn/lhgzweb/>）在线提交申请信息，并提供相关电子材料；

- (2) 网上预审；
- (3) 受理；
- (4) 审查；
- (5) 决定。

5. 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6. 温馨提示

(1) 实行承诺制

- ① 入选国内相关人才计划的，工作经历证明采用承诺制；
- ② 入选国内相关人才计划的，最高学位（学历）证书或相关批准

文书、职业资格证明采用承诺制；

③申请人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采用承诺制。

(2) 实行网上办理

①网上预审通过的服务事项，服务专窗直接受理，给予电子回执单，申请人入境前不需要提供纸质材料进行核验，待入境后一并核验；

②全程网办零跑腿。全程网上办理，预审通过的申请材料可邮寄至服务专窗；制作好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及决定文书可免费邮寄给申请人。

7. 主管部门

日照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社会事务科

部门专员：王立磊

服务热线：0633-8717256

服务地址：日照市青岛路 518 号国际博览中心 D 座日照市政务服务大厅一楼 D14、D19 号窗口

四、出入境签证与居留许可

1. 服务内容

(1) 外级高层次人才可申请办理入境有效期不超过 5 年，停留期不超过 180 日的多次签证；

(2) 外级高层次人才及家属可申请办理 1 至 5 年有效的居留证件；

(3) 符合办理永久居留条件的，可申请办理永久居留证件。

2. 服务对象

符合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的，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外国人才、高层次外国人才家属。

3. 申请材料

(1) 中国政府主管部门确定的外国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引进条件和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

(2) 护照或其他有效国际旅行证件原件与复印件；

(3) 填写《外国人签证、居留许可申请表》，交一张近期二寸半身正面免冠照片；

(4) 工作许可证明原件与复印件；

(5) 单位出具的证明（申请）函；

(6) 卫生检疫部门出具的健康证明；

(7) 家属随同办理需提交亲属关系证明文件。

4. 服务流程

- (1) 申请人提前电话预约时间到出入境窗口办理；
- (2) 服务专员“一对一”服务，服务专窗现场受理申请；
- (3) 签发后告知申请人；
- (4) 可依申请提供上门送证服务。

5. 办理时限

1-3 个工作日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公安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

部门专员：申莹

服务热线：0633-7997139

服务地址：日照市青岛路 518 号国际博览中心 D 座日照市政务服务大厅 D15 号窗口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安局行政服务处

部门专员：杨芳、胡志亮

服务热线：0633-7997050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行政服务处

五、户籍服务

1. 服务内容

引进高层次人才及其配偶、未到法定结婚年龄子女要求将户口迁入日照市的，可以选择在市内合法稳定住所落户，无合法稳定住所的可以选择在工作地集体户落户。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及其配偶、未到法定结婚年龄子女。

3. 申请材料

- (1) 合法稳定住所证明或者单位集体户接收证明、居民户口簿；
- (2) 随迁配偶、未到法定结婚年龄子女，居民户口簿无法体现亲属关系的，需提交结婚证、出生医学证明。

4. 服务流程

申请人到当地派出所户籍业务窗口办理。

5. 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户籍在省内的高层次人才办理户口迁入，当地派出所户籍业务窗口当场办结准予迁入手续；户籍在省外的户口迁入，当地派出所户籍业务窗口受理，并协调各区县公安局审批，确保当日办结准予迁入手续。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公安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安局户政管理处

部门专员：廉蕊

服务热线：0633-7997159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五莲路 339 号市公安局 1504 房间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安局行政服务处

部门专员：杨芳、胡志亮

服务热线：0633-7997050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行政服务处

7. 承办机构（单位）

承办机构（单位）：全市公安户籍业务办理窗口

承办专员：各户籍业务窗口工作人员

服务热线：0633-7997159（各户籍业务窗口具体负责）

服务地址：日照市各派出所户籍业务窗口

六、住房保障

1. 服务内容

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可申请市级及区县人才公寓。

2. 服务对象

(1) 市级人才公寓

①市政府认定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或团队核心成员。

②市属企事业单位引进的，在日照市内无自有住房的海内外高端人才及其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包括：

1. 符合《日照市人才引进政策》条件，各类用人单位引进的高层次创新人才或团队核心成员；

2. 符合《日照市人才引进政策》条件，带资金、带项目、带技术来我市创业的高层次创业人才或团队核心成员；

3. 全职引进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4. 其他急需、特需，经批准可入住的人才。

(2) 各区县人才公寓

按照各区县人才公寓入住要求。

3. 申请材料

(1) 申请市级人才公寓

A. 申请长期入住(入住时间1个月以上),需提供以下申请材料:

①《日照市市级人才公寓入住申请表(长期)》;

②单位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③人才的身份证或护照、户口簿、结婚证等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④人才的学历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⑤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权属状况证明；

⑥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出具 3 年以上的劳动合同原件及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险证明；与企业签订合作协议的，出具 3 年以上的合作协议原件及复印件、薪酬支付证明；与事业单位签订聘用合同的，提供聘用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并由单位出具在岗证明；自主创业的，出具股东信息等证明材料。

B. 申请短期入住（入住时间在 1 个月以内），需提供以下申请材料：

①《日照市市级人才公寓入住申请表（短期）》；

②人才的学历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③洽谈合作项目有关证明材料。

（2）申请各区县人才公寓

按照各区县人才公寓入住要求，提供材料。

4. 服务流程

（1）市级人才公寓服务流程

①公寓申请。用人单位汇总人才住房需求，填写《日照市市级人才公寓入住申请表》，整理相关证明材料，核实申请人情况，统一向

递交申请。

②受理审核。负责受理并审核入住申请，符合条件的及时批准，确定分配方案，发放《日照市市级人才公寓入住通知书》，并报市委组织部备案；不符合条件的，及时通知用人单位。

③签约入住。用人单位、申请人凭借申请人身份证及《日照市市级人才公寓入住通知书》与市级人才公寓管理服务单位签订入住协议，办理入住手续。

(2) 申请各区县人才公寓

按照各区县人才公寓入住流程办理。

5.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专员：孙爱华

服务热线：0633-8866215

服务地址：日照市劳动大厦 217 房间

7. 承办机构（单位）

(1) 市级人才公寓

承办机构（单位）：日照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承办专员：卢勇达

服务热线：0633-2958582

服务地址：日照市劳动大厦 217 房间

(2) 东港区人才公寓

承办机构（单位）：东港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承办专员：李晨

服务热线：0633-3663320

服务地址：东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 室

(3) 岚山区人才公寓

承办机构（单位）：岚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开发办公室

承办专员：张念民

服务热线：0633-2615999

服务地址：岚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日照银行办公楼 404

(4) 莒县人才公寓

承办机构（单位）：莒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承办专员：刘家鑫

服务热线：0633-7962837

服务地址：莒县振东大道与银杏大道交汇处东 200 米路北莒县为民服务中心一楼 B 区

(5) 五莲县人才公寓

承办机构（单位）：五莲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承办专员：纪培峰

服务热线：0633-7986126

服务地址：五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19 室

(6)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承办机构（单位）：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工作部

承办专员：刘畅

服务热线：0633-2959166

服务地址：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 710 室

(7) 日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才公寓

承办机构（单位）：日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人才办

承办专员：唐兴峰

服务热线：0633-2227121

服务地址：日照高新区管委 4 楼 402 室

(8)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人才公寓

承办机构（单位）：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党群工作部

承办专员：郑文静

服务热线：0633-8316683

服务地址：山海天旅游度假区政务服务中心大厅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3 号窗口

七、编制管理

1. 服务内容

全职引进到日照市事业单位工作的高层次人才，可在用人单位编制员额（人员控制总量）内直接办理纳入实名制管理手续；已满编超编的，可使用高层次人才专项周转编制办理入编手续，待自然减员后，改为占用用人单位事业编制。支持有条件的区县设立高层次人才临时周转编制专户。

2. 服务对象

事业单位引进的，且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部门（单位）高层次人才落编申请、高层次人才相关证明材料。

4. 服务流程

（1）有空编的单位，由用人部门（单位）向市委编办提交高层次人才落编申请和高层次人才相关证明材料，市委编办审核通过后，部门（单位）按程序办理入编手续。

（2）已满编超编的单位，由用人部门（单位）向市委编办提交核定高层次人才专项周转编制申请和高层次人才相关证明材料，市委编办按程序研究通过后，下达核编文件，部门（单位）按程序办理入编手续。

5. 办理时限

即时受理，定期审核。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委编办

服务专窗：日照市委编办事业机构编制科

部门专员：周磊

服务热线：0633-5177768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198 号（市政府大楼）446 室

八、职称评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可不受所在单位岗位总量和结构比例的限制，按规定直接申报参评相应层级的职称。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市“阳光惠才卡”人才、自省内外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和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正常出站后留（来）鲁工作的博士后，以及我省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和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中从事科研工作的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

3. 申请材料

（1）网上系统填报：登陆“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http://117.73.253.239:9000/rsrc/ww/login_gg.html）填报职称申报信息。

（2）纸质申报材料：按照当年各级评审委员会关于报送评审材料的通知要求执行。

4. 服务流程

（1）申报程序：职称申报按照个人申报、民主评议推荐、单位审查、主管部门审核的程序进行。

（2）申报方式：采取网络化申报评审方式，申报人员、用人单位、主管部门登陆“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进行注册、信息

填报、审查审核、信息呈报等。

5. 主管部门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部门专员：刘欣

服务热线：0633-8866227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128 号劳动大厦 506 室

九、岗位聘用

1. 服务内容

全职引进到日照市事业单位工作的高层次人才，首次进行岗位聘用时，相应岗位没有空缺的，可根据资格条件突破单位岗位总量和最高等级结构比例限制，使用特设岗位聘用。

2. 服务对象

全职引进到日照市事业单位工作，且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 (1) 《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设置审批表》；
- (2) 《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人员备案名单》；
- (3) 《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备案表》；
- (4) 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

4. 服务流程

(1) 高层次人才所在事业单位持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设置审批表》和“日照阳光惠才卡”到服务专窗核准备案；

(2) 特设岗位核准后，用人单位持公示聘用结果文件、《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人员备案名单》、《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备案表》、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至服务专窗办理

聘用手续。

5.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

部门专员：贾纯忠

服务热线：0633-8866229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128 号劳动大厦 505 室

十、配偶就业

1. 服务内容

引进高层次人才配偶一同来日照并愿意在日照就业的，属公务员或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的，由组织、编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本着本着对口原则协调安排工作。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配偶属公务员或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

3. 申请材料

- (1) 个人申请；
- (2) 调入单位或主管部门请示；
- (3) 调入单位或主管部门考察、考核材料；
- (4) 调入单位或主管部门领导班子集体研究人员安置事项的会议纪要。

4. 服务流程

- (1) 先由调入单位对符合条件人员进行筛选；
- (2) 按干部管理权限对相关人员进行考察审核；
- (3) 按干部管理权限研究提出安置意见；
- (4) 按干部管理权限报市政府同意后组织实施。

5. 办理时限

一年一次

6. 主管部门

(1) 日照市委编办

服务专窗：日照市委编办事业机构编制科

部门专员：周磊

服务热线：0633-5177768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198 号（市政府大楼）446 室

(2)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

部门专员：韩大鹏

服务热线：0633-8866271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128 号劳动大厦 510 办公室

十一、子女入学

1. 服务内容

支持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建设，进一步提高普通中小学办学条件和教学质量，保障海外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选择到我市公立中小学、幼儿园就读的，由教育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根据引进人才的层次，分别采取按本人意愿优先安排入学，或由教育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就近统筹安排入学等方式，予以协调解决；选择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或民办学校的，由教育部门负责协调入学。

2. 服务对象

日照市培育和引进的市级及以上重点人才工程入选者，范围如下：

国家级重点人才工程入选者：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千人计划”“万人计划”入选者，“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长江学者”；国家科学技术奖首位获得者，中国政府友谊奖、全国创新争先奖、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全国技术能手，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主要负责人等。

省级重点人才工程入选者：泰山系列人才工程入选者，“外专双百计划”个人入选者和入选团队核心成员，齐鲁文化名家，山东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齐鲁杰出人才奖获得者等。

市级重点人才工程入选者：日照杰出人才奖、日照优秀人才奖获得者，“日照英才”产业领军人才等。

3. 申请材料

高层次人才有子女就学需求的，登录市教育局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下载并填写《日照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入（转）学申请表》（打印一式2份，手写签名），同时提供高层次人才资格证明、高层次人才和子女监护关系证明（户口簿或出生医学证明）、居住证明等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4. 服务流程

高层次人才提供上述申请材料，向工作单位申请，工作单位持上述申请材料及单位介绍信，按照拟入学校隶属关系向市或区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日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党群工作部门）的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提出申请。市或区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日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党群工作部门）审核《日照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入（转）学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并向高层次人才所在工作单位反馈情况。符合条件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向市或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出具《日照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入（转）学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市或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复核相关材料，提出安排意见，通知有关学校安排落实，由学校通知学生入学。

5. 办理时限

即时受理，定期审核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教育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

部门专员：张毅

服务热线：0633-8779336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北京路 132 号 317 房间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部门专员：国辉

服务热线：0633-8866215

服务地址：日照市青岛路 518 号国际博览中心 D 座日照市政务
服务大厅综合受理窗口 45 号—51 号

7. 承办机构（单位）

（1）东港区教体局

服务专窗：东港区教体局基础教育科

承办专员：闫政府

服务热线：0633-3226781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莒州路 69 号（农检中心）721 房间

（2）岚山区教体局

服务专窗：岚山区教体局基础教育科

承办专员：刘军强

服务热线：0633-2611605

服务地址：日照市岚山区岚山中路 19 号 504 室

（3）莒县教体局

服务专窗：莒县教体局基础教育科

承办专员：严冠军

服务热线：0633-6215259

服务地址：莒县文心东路 499 号 205 室

(4) 五莲县教体局

服务专窗：五莲县教体局基础教育科

承办专员：厉舰

服务热线：0633-5217644

服务地址：五莲县文化路 59 号 219 室

(5)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服务专窗：日照经开区社会事业局综合教育科

承办专员：李业翠

服务热线：0633-2952127

服务地址：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温州路 1 号

(6) 日照高新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服务专窗：日照高新区教育管理中心

承办专员：高清华

服务热线：0633-2225733

服务地址：日照高新区高新六路 177 号 510 室

(7)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教体局

服务专窗：山海天教体局基础教育科

承办专员：姚久岭

服务热线：0633-7987602

服务地址：山海天海天四路 6 号路南

(8) 各区县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

十二、医疗保健

1. 服务内容

开通全市高层次人才就医绿色通道。纳入日照市人才保健管理的高层次人才，在全市各医疗保健定点医疗机构凭个人有效身份证件享受优先诊疗、健康管理和咨询服务，在体检定点医疗机构每年进行一次免费健康体检。

确定市人民医院和市中医医院为全市高层次人才医疗保健市级定点医疗机构。确定市人民医院、市中医医院和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为全市高层次人才体检定点医疗机构。

2. 服务对象

持有“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服务流程

- (1) 提前预约；
- (2) 携带并出示“山东惠才卡”或“日照阳光惠才卡”。

4. 主管部门

日照市卫生健康委

服务专窗：日照市卫生健康委干部保健办

部门专员：寇卫华

服务热线：0633-7960737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山东路 697 号 405 房间

5. 承办机构（单位）

(1) 日照市人民医院

服务专窗：日照市人民医院保健科

承办专员：杨延民、梅岚

服务热线：0633-3365600、3365139

服务地址：日照市人民医院 1 号楼 17 楼保健门诊

(2) 日照市中医医院

服务专窗：日照市中医医院保健科

承办专员：刘成龙、郑蕊

服务热线：0633-8290778、8290090

服务地址：日照市中医医院 2 号楼 2 楼 6 号房间

(3) 日照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服务专窗：市妇幼保健院健康查体中心

承办专员：李德成、刘超慧

服务热线：0633-7988858

服务地址：日照市妇幼保健院住院楼 3 楼

十三、社会保险

(一)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申请办理各项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的，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为其提供预约服务，即时审核、即时办理。中央和省直驻我市事业单位柔性引进的高层次人才与用人单位建立了劳动（人事）关系的，可随单位在我市参加各项社会保险。

2. 服务对象

持有“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无证明事项，无需提供任何材料

4. 服务流程

(1) 参保人员到预约的服务专窗提出转入申请；

(2) 服务专窗向参保人员原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关系所在地的社保经办机构发出联系函；

(3) 服务专窗审核《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信息表》（《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关系转移接续信息表》）、转移到账基金到账后，办结转移业务；

(4) 服务专员通过电话或社保系统预留手机号码发送短信告知参保人员转移业务办理完成。

该业务可全程网办，无需到窗口办理，网办流程如下：登录“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点击“社会保险个人网上服务系统”

(或直接登录网址: http://58.59.43.37:9001/hsp/logonDialog_zwfw_rz.jsp)后输入账户名及密码,登录成功后选择左侧“转移业务”栏目,找到对应的转移类型提出转入申请。

5. 办理时限

《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信息表》(《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关系转移接续信息表》)准确无误且与转移到账基金一致的,即时办结。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个人账户管理科

部门专员:张海文

服务热线:0633-8866122

服务地址:日照市青岛路518号国际博览中心D区日照市行政服务大厅社保医保联办窗口

7. 承办机构(单位)

(1)东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东港区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个人账户管理科

承办专员:林雪

服务热线:0633-3662090

服务地址:日照人力资源产业园一楼北大厅101室(临沂路与莒洲路交汇处)

(2)岚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岚山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承办专员:王婉钰

服务热线:0633-2885996

服务地址：岚山区岚山中路与明珠路交叉口北人力资源市场一楼
南侧办公室

(3) 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莒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承办专员：季丽敏

服务热线：0633-7962736

服务地址：莒县银杏大道与振东大道交界东 200 米路北

(4) 五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五莲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二楼服务大厅 17 号窗口

承办专员：秦绪继

服务热线：0633 - 7986035

服务地址：五莲县富强路 218 号

(5) 日照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分中心

服务专窗：日照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分中心

承办专员：孙璐

服务热线：0633—8350082

服务地址：日照市天津路 366 号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
中心二楼人社服务分厅 7 号窗口

(6)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党群工作部

服务专窗：山海天旅游度假区社会保险事业处

承办专员：刘静

服务热线：0633—8316223

服务地址：山海天路 371 号山海天政务服务中心 16 号窗口

（二）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申请办理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的，各级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应为其提供预约服务，受理材料后即时审核、限时办结。中央和省直驻我市事业单位柔性引进的高层次人才与用人单位建立了劳动（人事）关系的，可随单位在我市参加医疗保险。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1）高层次人才本人身份证或社保卡原件（委托他人代办的需提供委托人、被委托人双方身份证或社保卡原件；山东省内的身份证可通过数据共享进行核验，无需提供）；

（2）原参保地出具的《职工医疗保险参保凭证》。

4. 服务流程

4.1 现场服务流程

（1）用人单位可登录日照市医疗保障局单位网上服务系统或到现场，按照新参保的手续为高层次人才办理增员，申请人可拨打服务热线预约办理“医疗保险关系转入”业务；

（2）用人单位或参保人员本人携带申请材料到预约的服务专窗提出职工医保关系转入申请，服务专窗审核材料是否齐全，材料齐全的即时受理，参保人员本人身份证或社保卡原件无法出具的可提

供复印件容缺办理；

(3) 服务专员录入相关信息，开具《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接续联系函》并发送至原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

(4) 服务专员审核《基本医疗保险转移类型变更信息表》、医保转移到账基金，办结转移接续业务；

(5) 服务专员通过医保系统预留手机号码发送短信或电话告知参保人员转移业务办理完成。

4.2 掌办服务流程

(1) 参保人员通过“日照医疗保障”微信公众号→办事大厅（系统自动跳转“日照医保”小程序），“办事大厅-我要办事-关系转移-医疗保险关系转入”功能模块在线办理转入申请；也可通过“爱山东·日照通”手机APP→就医服务“全照办”，“业务办理-医疗保险关系转入”功能模块在线办理转入申请。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申请资料，提交即可。

(2) 服务专员通过医保核心业务系统受理转入申请，开具《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接续联系函》并发送至原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

(3) 服务专员审核《基本医疗保险转移类型变更信息表》、医保转移到账基金，办结转移接续业务；

(4) 参保人员可通过“日照医保”微信小程序“我要评价”功能模块查询办理进度。

5. 办理时限

资料齐全，即时受理，15个工作日内完成。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医疗保障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个人账户组

部门专员：庄须彩

服务热线：0633-7670757

服务地址：日照市青岛路 518 号国际博览中心 D 座日照市政务服务大厅 B29 窗口

7. 承办机构（单位）

（1）东港区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服务专窗：东港区社保医保服务大厅医保关系转移窗口

承办专员：安姝桦

服务热线：0633-7917717

服务地址：临沂路与莒州路交汇处日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北大厅

（2）岚山区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服务专窗：岚山区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个人账户科 24 号窗口

承办专员：王梦露

服务热线：0633-2660376

服务地址：日照市岚山区人力资源市场明珠路北首一楼大厅

（3）莒县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服务专窗：莒县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参保服务科

承办专员：李进国

服务热线：0633-7962769

服务地址：莒县振东大道与银杏大道交汇处东 200 米路北莒县
为民服务中心

（4）五莲县医疗保障局

服务专窗：五莲县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征缴组

承办专员：于洋

服务热线：0633-7986103

服务地址：五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楼八号窗口

（5）市医疗保险中心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医保中心

服务专窗：市医疗保险中心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医保中心

承办专员：王宁

服务热线：0633-7696200

服务地址：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西侧八号窗口

（6）日照山海天旅游度假区社会事业发展局

服务专窗：日照山海天旅游度假区社会事业发展局医保科

承办专员：陈靖睿

服务热线：0633-8316360

服务地址：日照市山海天路 371 号山海天政务服务中心医保综
合窗口

十四、交通服务

(一) 机场交通服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在日照机场出行时，凭“山东惠才卡”或“日照阳光惠才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当日当次飞机票，本人及一名陪同人员可享受绿色通道服务。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及一名陪同人员在日照山字河机场乘坐航班时可享受绿色通道服务（贵宾通道服务或快速通道服务）。

3. 申请材料

“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

4. 服务流程

(1) 贵宾通道服务

持有“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可在出行当日通过致电日照机场商务接待中心预约出行信息，工作人员提前为旅客办理乘机手续，旅客到达商务中心后专人引领至前台出示身份证件核对信息后进入相应厅内候机，登机时由专人通过专用安检通道送至飞机舱门口。电话及传真：0633-7999777。

(2) 快速通道服务

① 问询服务

机场航站楼内设置问询柜台，配备专门工作人员负责“山东惠才

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的现场咨询，旅客也可拨打问询电话0633-7999996 进行电话咨询。

②值机服务

机场航站楼内设置“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专属值机柜台（2号值机柜台），配备专职值机人员，负责做好“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出行服务。值机人员根据旅客意愿，为旅客选择机上座位，办理乘机手续，并在登机牌上张贴“山东惠才卡旅客”“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贴条，方便后续安检口、登机口等工作人员快速识别。

③行李运输服务

在办理行李托运时，值机人员在行李上加挂“优先”行李标识，方便旅客行李的优先运输及提取。在行李发放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托运的不正常行李的优先处理。

④安检服务

机场安检通道设置“山东惠才卡”旅客优先通道，旅客可出示张贴“山东惠才卡旅客”、“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标识的登机牌优先过检。

⑤头等舱休息室服务

“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及一名随行人员可凭本人身份证件和当日乘坐航班的登机牌，免费享受头等舱休息室服务。

⑥登机服务

登机口设置“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优先登机

标识，旅客出示张贴“山东惠才卡旅客”、“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标识的登机牌优先登机。

⑦不正常航班服务

发生不正常航班时，工作人员应根据服务标准优先为“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旅客提供餐食、住宿，协助进行客票退改签等服务。

5. 办理时限

即时受理，定期审核。

6. 温馨提示

(1) 持有“山东惠才卡”旅客可在有出行计划时提前通过致电日照机场商务接待中心预约出行信息，预约电话：0633-7999777；

(2) 机场航站楼内设置问询柜台，配备专门工作人员负责“山东惠才卡”旅客的现场咨询，持卡旅客无需预约可直接享受服务。

7. 承办机构（单位）

服务专窗：党群工作部（服务质量管理）

承办专员：刘铃

服务热线：0633-7999911

服务地址：日照机场综合办公楼

服务专窗：地面服务部（贵宾室服务）

承办专员：严娟

服务热线：0633-7999777

服务地址：日照机场商务接待中心

(二) 日照港客运服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在日照港客运站出行时，凭“山东惠才卡”或“日照阳光惠才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当日当次客船票，本人及一名陪同人员可享受绿色通道服务。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服务流程

按照规定接受安检、专人陪同办理售票事宜并送至联检通道

4.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5. 主管部门

日照市交通运输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交通运输局水运科

部门专员：马国淇

服务热线：0633-7985017

服务地址：日照市人防大厦 1110 室

6. 承办机构（单位）

日照港国际候船厅

服务专窗：日照港国际候船厅售票处 1 号窗口。

服务地址：日照港国际候船厅

承办专员：李娜

服务热线：0633-8388001

(三) 机动车登记、驾驶证申领审验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在机动车登记、驾驶证申领审验时，可优先办理。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1) 机动车注册登记申请材料：本人身份证（或居住证）、机动车来历证明（购车发票）、合格证或进口凭证、车辆购置税完税证明或者免税凭证、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车船税纳税或者免税证明。其他登记业务按《机动车登记工作规范》要求落实；

(2) 期满换证申请材料：本人身份证（或居住证）、机动车驾驶证、县级或者部队团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身体条件证明、3张一寸近期白底彩色照片。其他驾驶证业务按照《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工作规范》要求落实；

(3) 驾驶证审验材料：本人身份证、驾驶证、3张一寸近期白底彩色照片。

4. 服务流程

车辆管理所设置绿色通道服务窗口，安排导办人员快速办理。

5. 办理时限

机动车注册登记业务：0.5 个工作日

期满换证业务：10 分钟

驾驶证审验业务：0.5 工作日

其他业务服务时限按规定尽快办理。

6. 主管部门

市公安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部门专员：杜佃兴

服务热线：0633-7998110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北京北路河山镇驻地北6公里）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安局政治部行政服务处

部门专员：杨芳、胡志亮

服务热线：0633-7997050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政治部行政服务处

7. 承办机构（单位）

（1）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杜佃兴

服务热线：0633-7998110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北京北路河山镇驻地北6公里）

（2）日照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港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东港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吕楠楠

服务热线：0633-7992080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东港大队车辆管理所（东港区兴海路与日照路交汇处西路北）

（3）日照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直属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郑茹心

服务热线：0633-7998057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直属大队车辆管理所（东港区昭阳北路与潍坊路路口南）

（4）日照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岚山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岚山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梁丽丽

服务热线：0633-7998211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岚山大队车辆管理所（岚山区虎山镇虎山十字路口一千米路西浩通驾校院内）

（5）莒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莒县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何梦玥

服务热线：0633-7977666

服务地址：莒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莒县临沂路69号）

（6）五莲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五莲交警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王秋云

服务热线：0633-5883980

服务地址：五莲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五莲县滨河路 450 号）

（7）日照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经开区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经开区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李梅

服务热线：0633-7992223

服务地址：日照市公安局经开区大队车辆管理所（厦门路与大同路交汇处西南处

（8）日照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山海天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宋筱彤

服务热线：0633-7998055

服务地址：交警山海天大队大成交管服务站（北京路与山海路交汇处北 1.5 公里路东大成车检院内）

（9）日照市港航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

服务专窗：港航大队车辆管理所高层次人才业务受理窗口

承办专员：张子林

服务热线：0633-7386579

服务地址：日照市港航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海滨五路 126 号）

十五、旅游服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可免费进入日照市内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服务流程

出示“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给工作人员，确认后即可享受优惠政策。

4.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5. 主管部门

日照市文化和旅游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文化和旅游局产业发展科（资源开发科）

部门专员：王忠霞

服务热线：0633-8816292

服务地址：日照市供水大厦 1717 室

6. 承办机构（单位）

区县	景区名称	详细地址	承办专员	服务热线
东港区	万平口景区（4A）	海曲东路东首 398 号	王晓竹	15898989870
	龙门崮旅游度假区（4A）	三庄镇上卜落崮村	匡云艳	19963365311

东港区	刘家湾赶海园 (4A)	涛雒镇刘家湾村	滕伟	15206337268
	荷仙子风景区 (3A)	涛雒镇宅科	白宗伟	0633—8659009
	竹洞天风景区 (3A)	日照街道将帅沟	马德华	18769397560
	花仙子景区 (3A)	西湖镇	孙志杰	13468301163
	日照市东夷小镇 (3A)	绿洲路东段与新碧海路路口	姜鹏	17806335917
	日照海洋公园 (3A)	碧海路 88 号	刘斌	15266381010
岚山区	祥路碧海生态茶园 (3A)	高兴日照高速路服务区	万晓	15065556886
	泓晨有机茶文化旅游区 (3A)	巨峰镇	姜涛	13806336371
	马髻山旅游风景区 (3A)	中楼镇西南	周大伟	15554944448
	多岛海景区 (3A)	南部海洲湾畔	张瑞	17763355577
	磴山风景区 (3A)	虎山镇	黄万里	17763330400
	顺风阳光海洋牧场 (3A)	虎山镇日钢东门对面	苏同飞	13256048689
	浮蓬山庄风景区 (3A)	黄墩镇	曹汉华	18063368989
莒县	浮来山风景区 (4A)	浮来西路 1001 号	王光太	19806336609
	浮来青旅游度假区 (4A)	夏庄镇平安路 208 号	葛斌	15065554477
	都乐农庄 (3A)	旅游大道东侧路边	张王磊	15336336207
	莒州文街 (3A)	青岛路 567 号	刘志宝	13963063959
	沭河湿地公园 (3A)	县城文心路东首	王菲菲	13863325356
	丽正园 (3A)	南郊 206 国道与 335 省道交汇处	曹丽丽	13563309896
	喻喻乐园 (3A)	旅游大道东侧路边	严海燕	13906333906

莒县	芦家河莲生湖游钓园(3A)	桑园镇芦家河村	孙启云	18663300632
	浮来春集团旅游景区(3A)	故城中路188号	于国红	13686330083
	莒州博物馆(3A)	银杏大道260号	朱晓伟	13356330027
	横山天湖生态旅游区(3A)	小店镇牛家沟村东	梁晓洁	15666610172
	田甸园民俗旅游度假区(3A)	浮来山街道田家店子村	任余娇	18863347262
五莲县	五莲山旅游风景区(4A)	五莲山兰陵路	丁明斐	17763388195
	大青山风景区(4A)	县城南7公里	张金龙	15763322580
	黑虎山狩猎旅游区(4A)	石场乡黑虎山驻地	苏涛	13370635665
	白鹭湾艺游小镇(3A)	市北经济开发区	王静	15163328175
	五征·松月湖旅游度假区(3A)	松柏镇	王绪臣	15906330779
	富园春—朝海洞天生态园(3A)	叩官镇驻地	张西发	15906333737
高新区	沁园春风景区(3A)	河山镇	曹新官	13516331833
	泉山云顶风景区(3A)	河山镇大暖帐	王云飞	19963315551
	河山风景区(3A)	河山镇	朱颜军	18906331803
山海天	日照海滨国家森林公园(4A)	沿海路北首	许萍	13963053300
	驻龙山风景区(3A)	青岛路中段	赵淼	13082790233
	御海湾茶博园风景区(3A)	日照海滨国家森林公园的南面	荀江华	13706335035
	万宝海滨风景区(3A)	两城街道	庄日伍	15065551920
	瀚林春有机茶博园(3A)	青岛北路9号	孙亮	13375527552
	阳光海岸露营公园(3A)	碧海路与桃花岛三路交汇处	赵燕	18769350506
	Hi世界农乐园(3A)	两城街道秦家庄	王友旭	18769368311
	云过山丘茶旅文化园(3A)	北海路与观海路交汇处	闫妍	18763350006

十六、健身服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享受在市内各级体育部门所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入场馆健身服务。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

4. 服务流程

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到体育场馆登记后，即可享受免费健身服务。

5. 办理时限

即时受理。

6. 主管部门

市体育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体育局办公室

部门专员：李磊磊

服务热线：0633-8802236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山东路东首日照市体育局

7. 承办机构（单位）

日照游泳中心

承办专员：王岩

服务热线：0633-8703020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山东东路与青岛路交汇处路东侧

十七. 休假疗养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优先受邀参加各级、各部门组织的专家休假活动。按照国家和省、市人才工程政策享受休假疗养待遇。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专家休假活动人员推荐表》

4. 服务流程

(1) 推荐专家参加国家、省专家休假活动。按照国家、省通知要求，组织开展遴选推荐工作，向上推荐参加休假专家。

(2) 组织开展日照市专家休假活动。下发休假活动通知，各区县组织、人社部门，以及市直部门单位，推荐参加休假考察的专家，确定参加的专家名单，组织专家休假活动。

5. 主管部门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部门专员：匡立强

服务热线：0633-8866215

服务专窗：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部门专员：张梅花

服务热线：0633-8866019

十八、市场主体注册登记服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申请市场主体注册登记服务时凭“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享受绿色通道服务，即时审核、限时办结。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根据申请市场主体类型，按照提交材料规范提交相关材料。

4. 服务流程

(1) 窗口申请。申请人到市政务服务大厅企业开办窗口提出申请；

(2) 网上申请。通过山东政务服务网（日照市）企业开办“一窗通”服务平台(<http://rzzwfw.sd.gov.cn/rz/icity/listintquery/qykybyct>)提出申请。

5. 办理时限

材料符合法定要求的，即时办结。

6. 主管部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青岛路 518 号国际博览中心 D 座日照市政务服务大厅 A03 窗口（企业开办窗口）

部门专员：胡晓彦

服务热线：0633-8717067

服务地址：日照市青岛路 518 号国际博览中心 D 座日照市政务服务大厅 A03 窗口

十九、税务服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按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 办理有关涉税事项时，税务部门提供预约、“一对一”个性化咨询服务，可享受纳税绿色通道服务；

(2) 从海外引进的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取得的一次性补助，按照国家税收有关规定，免征个人所得税；5年内境内工资收入中的住房补贴、伙食补贴、搬迁费、探亲费、子女教育费和交通费等，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予以税前扣除。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 (1) 身份证件；
- (2) 相关税务申报材料。

4. 服务流程

- (1) 申请人与税务部门服务专员联系预约；
- (2) 服务专员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一对一”服务。

5.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6. 主管部门

日照市税务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税务局个人所得税科

部门专员：张玲玲

服务热线：0633-8796093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156 号

7. 承办机构（单位）

（1）东港区

服务专窗：东港区税务局税政二股

承办专员：陈修胜

服务热线：0633-3226017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荟阳路 139 号

（2）岚山区

服务专窗：岚山区税务局税政二股

承办专员：郑世伟

服务热线：0633-2613336

服务地址：日照市岚山区岚山中路 33 号

（3）莒县

服务专窗：莒县税务局纳税服务中心

承办专员：冯治勤

服务热线：0633-6208017

服务地址：日照市莒县银杏大道 107 号

（4）五莲县

服务专窗：五莲税务局税政二股

承办专员：姜宇

服务热线：0633-5231106

服务地址：日照市五莲县富强路 222 号

(5)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服务专窗：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第一分局

承办专员：葛芯妤

服务热线：0633-8712366

服务地址：日照市天津西路 366 号

(6) 日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服务专窗：日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政股

承办专员：汉吉友

服务热线：0633-3220696

服务地址：日照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六路 177 号

(7)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

服务专窗：山海天旅游度假区税务局税政股

承办专员：孙明德

服务热线：0633-8310331

服务地址：日照市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太公岛一路 17 号

二十、留学回国人员购车审批

1. 服务内容

(1) 在国外正规大学(学院)注册学习毕(结)业和进修(包括出国进修、合作研究)期限累积在9个月以上;期间如有回国情况,在外一次性连续时长满足180天;

(2) 学成后在外停留时间不超过2年,并自最后一次入境之日起1年内,可向海关申请办理购买国产免税汽车手续。

2. 服务对象

符合上述条件的留学回国人员。

3. 申请材料

- (1) 本人有效身份证、户口本、护照正本及复印件;
- (2) 本人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正本及复印件;
- (3) 公安部门出具的最后一次入境证明;
- (4) 我驻外使馆出具的《留学人员证明》;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境自用物品申请表》;
- (6) 与代办机构签订的委托协议书。

4. 服务流程

(1) 申请人登录“中国(山东)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信息平台(<https://sd.singlewindow.cn>),选择“物品通关”—“公自用物品”事项提交办理申请,与服务专员联系预约;

- (2) 根据要求准备齐申请材料后提交海关审核；
- (3) 海关审核通过后签发《回国人员购买国产汽车准购单》；
- (4) 申请人持海关签发的《回国人员购买国产汽车准购单》到汽车生产厂家(或生产厂家设在备案海关所在地的销售门市部)购车。

5. 办理时限

申请材料齐全，即时办理。

6. 主管部门

日照海关

服务专窗：日照海关保税监管科

部门专员：罗清臻

服务热线：0633-3317113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277 号日照鲁南航贸中心二楼大厅

二十一、科研服务

(一) 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

1. 服务内容

科研设施与仪器开放共享，以山东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作共用网为载体，征集隶属不同主体、符合条件的科研设施与仪器入网，面向全社会开放，实现科研资源共享共用。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服务流程

(1) 高层次人才所在单位可申请会员：

①单位登陆山东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作共用网（www.sdkxyq.com），注册为平台会员；

②有大型科学仪器要共享的，可登陆平台，在线录入共享仪器信息，经科技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发布后即可；

③需使用大型科学仪器的，可登录平台，在线查询、预约使用共享仪器。

(2) 高层次人才不需注册会员：

高层次人才登录日照市科技局网站“科技创新一网通办”，选择“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事项提交办理申请，根据提示进入山东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作共用网（www.sdkxyq.com），在网上查询需使用的大型科学仪器，找到该仪器的服务热线联系使用或联系服务

专员协调使用。

4. 办理时限

自收到注册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

5. 主管部门

日照市科学技术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科学技术局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部门专员：孙丹

服务热线：0633-8781861

服务地址：日照市济宁路 369 号人防大厦 902 室

(二) 科技文献服务

1. 服务内容

日照市科技文献公共服务平台，通过共享山东省情报院已有文献数据资源，为我市企业、学校、研究所各类科研人员提供免费的科技文献服务。

2. 服务对象

企事业单位研发和技术人员

3. 服务流程

① 申请人登录日照市科技文献公共服务平台（<http://rizhao.kexin.chaoxing.com/portal>）进行注册；

② 服务专员为其协调审核事宜；

③ 注册通过后，高层次人才登录日照市科技文献公共服务平台

(<http://rizhao.kexin.chaoxing.com/portal>) 进行使用。

4. 办理时限

自收到申请时，1个工作日内完成。

5. 主管部门

日照市科学技术局

服务专窗：日照市科学技术局战略咨询科

部门专员：张同对

服务热线：0633-8771687

服务地址：日照市济宁路 369 号人防大厦 920 房间

二十二、海关服务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进出境时，海关给予绿色通道待遇的通关便利。

(1) 海关指定专门机构和人员及时办理引进人才个人进出境物品审批、验放等手续。对在节假日或者非正常工作时间以分离运输、邮递或者快递方式进出境的物品，有特殊情况需要及时验放的，海关可以预约加班，在约定的时间内为其办理物品通关手续；

(2) 回国定居或来华工作连续 1 年以上（含 1 年）的引进人才可免税进境合理数量的下列科研、教学物品：科学研究、科学试验和教学用的少量的小型检测、分析、测量、检查、计量、观测、发生信号的仪器、仪表及其附件；科学研究和教学必需的少量的小型实验设备；各种载体形式的图书、报刊、讲稿、计算机软件；标本、模型；教学用幻灯片；实验用材料。

(3) 回国定居或来华工作连续 1 年以上（含 1 年）的引进人才可免税进境合理数量的以下自用物品：首次进境的个人生活、工作自用的家用摄像机、照相机、便携式收录机、便携式激光唱机、便携式计算机每种 1 件；日常生活用品（衣物、床上用品、厨房用品等）；其他自用物品（国家规定应当征税的 20 种商品除外）。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 (1) 高层次人才身份证明；
- (2) 《进出境自用物品申请表》；
- (3) 入出境身份证件；
- (4) 境内长期居留证件或者《回国（来华）定居专家证》。

4. 服务流程

(1) 申请人登录“中国（山东）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信息平台（<https://sd.singlewindow.cn>），选择“物品通关”—“公自用物品”事项提交办理申请，与服务专员联系预约；

(2) 服务专员为其提供“一对一”全程服务。

5. 办理时限

申请材料齐全，即时办理。

6. 主管部门

日照海关

服务专窗：日照海关保税监管科

部门专员：罗清臻

服务热线：0633-3317113

服务地址：日照市北京路 277 号日照鲁南航贸中心二楼大厅

二十三、金融服务

(一) 金融机构和外汇管理机构绿色通道服务

1. 服务内容

(1) 高层次人才在市内外汇指定银行申请办理外汇和跨境人民币业务时，凭“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享受绿色通道窗口服务；

(2) 市内各外汇指定银行为高层次人才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优先开立外汇资本金账户、经常项目外汇账户，提供外汇资本金结汇等服务，优先办理贸易项下进出口托收、信用证、汇款等业务；

(3) 高层次人才来日照设立的外资、合资、合作企业取得的人民币利润，或在市内工作期间取得的合法人民币收入，或需对外支付的进口货款和私人汇款，可按有关规定到外汇指定银行办理汇兑手续及相关金融服务。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根据各外汇指定银行要求，提供交易真实性证明材料。

4. 服务流程

各外汇指定银行直接办理。

5. 办理时限

材料齐全，即时受理按服务规范时限办结。

6. 温馨提示

“服务内容”中涉及的外汇业务均已下放全市各外汇指定银行办理，请直接到各外汇指定银行办理业务。业务办理过程中遇到问题，可与中国人民银行日照市中心支行联系。

7. 主管部门

中国人民银行日照市中心支行

服务专窗：中国人民银行日照市中心支行外汇管理科

部门专员：迟玉值

服务热线：0633-2298135

8. 承办机构（单位）

全市各外汇指定银行均可办理。

（二）保险机构绿色通道服务

1. 服务内容

相关保险机构为高层次人才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2. 服务对象

持“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的高层次人才。

3. 申请材料

按照市内制定的保险机构规定。

4. 服务流程

高层次人才在市内指定的保险机构凭“山东惠才卡”、“日照阳光惠才卡”享受绿色通道窗口或预约专员服务。

5.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6. 主管部门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日照监管分局统信科

部门专员：刘子萌

联系电话：0633-8782628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黄海一路 55 号

7. 承办机构（单位）

日照市保险行业协会

服务专窗：日照市保险行业协会

承办专员：谢有良

服务热线：0633-8229305

服务地址：日照市东港区黄海一路 55 号

二十四、政策宣传支持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优先受邀参加市内各级、各部门组织的人才支持政策宣传活动。申报新的国家或省、市重点人才工程时，享受服务专员“一对一”政策推介和咨询服务。

2. 主管部门

(1) “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引进顶尖人才“一事一议”、泰山系列人才工程

服务专窗：中共日照市委组织部人才办

部门专员：郑小平

服务热线：0633-5177631

(2) 齐鲁文化名家、齐鲁文化英才、齐鲁文化之星

服务专窗：日照市委宣传部机关党委

部门专员：张念鑫

服务热线：0633-5177673

(3) “万人计划”教学名师、长江学者、泰山学者

服务专窗：日照市教育局人事科

部门专员：张健

服务热线：0633-8772335

(4) 国家、省、市引进国外智力专项计划、中国政府友谊奖、齐鲁友谊奖、日照友谊奖、“日照英才”产业领军人才—创业领军人才(团队)

服务专窗：日照市科学技术奖外国专家与科技人才科

部门专员：宋寒

服务热线：0633-8777809

(5) 国家科学技术奖、山东省科学技术奖

服务专窗：日照市科学技术奖战略规划与科技合作科

部门专员：刘鹏

服务热线：0633-8776560

(6) 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
办人、省市首席技师、省市突出贡献技师、省市技术能手

服务专窗：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部门专员：张梅花

服务热线：0633-8866019

(7)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
贴人员、省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留学人员来鲁创业启动支持
计划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部门专员：孙爱华

服务热线：0633-8866215

(8) “日照英才”产业领军人才—创新领军人才(团队)、创新人才

服务专窗：日照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部门专员：刘祥伟

服务热线：0633-8866202

二十五、产业环境考察

1. 服务内容

高层次人才优先受邀参加市内各级政府或相关部门、机构组织的产业环境考察活动。

2. 主管部门

服务专窗：日照市发展改革委动能转换推进科

部门专员：张之浩

服务热线：0633-8776679

服务专窗：日照市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与科技人才科

部门专员：宋寒

服务热线：0633-8777809

服务专窗：日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科

部门专员：郭伟

服务热线：0633-8781563

服务专窗：日照市商务局人事科

部门专员：吕伟

服务热线：0633-8816960

智汇日照

ZHI HUI RI ZHAO GONG YING WEI LAI

共赢未来



“人才日照”微信公众号



“日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日照市人才政策字典